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财政局 部门决算公开

2025 年 11 月 1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财政局（汇总）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财政局（汇总）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财政局（汇总）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财政局（汇总）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区有关财税方面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制定和执行全区财政、财务、会计管理规章制度；监督执行《企业财务通则》《企业会计准则》《事业单位财务规则》《行政单位财务规则》。

2、拟定全区财政、税收的发展规划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拟定和执行区与街乡镇、工业园区财政与企业的分配政策，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政政策。

3、承担区级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的责任。负责编制年度区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全区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区级预算及其执行情况，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区级调整预算和区级决算；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负责审核批复区直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完善转移支付制度。

4、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按规定监管彩票市场，管理彩票基金。

5、组织制定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管理制度，指导和监督区级国库业务，按规定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负责制定全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法，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负责制定全区财政信息化建设规划，指导全区财政

信息化建设工作。

6、会同税务部门贯彻执行税收政策。根据预算安排，确定财政收入计划并组织实施；按照有关政策、法规的授权，协调和办理税收退税等事项。

7、负责管理和监督区级财政支出。负责管理和监督区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区级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参与拟定区级建设投资的有关政策；负责有关政策性补贴和专享储备资金的财政管理工作；负责农业综合开发管理工作。

8、参与全区社会保障规章、政策和改革方案的研究制定。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区级财政社会保障和就业及医疗卫生支出，监督社会保障资金的使用；会同有关部门拟定社会保障资金（基金）财务管理制度和管理办法。

9、拟定和执行地方政府债务的制度，统一管理地方政府债务；按规定负责地方债券使用、管理和监督。

10、负责管理全区的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执行国家会计法律法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按规定指导和监督注册会计师和会计事务所的业务，指导和管理社会审计；承担全区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工作；按规定承担全区会计专业技术资格管理工作。

11、监督检查财税法律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建议。

12、参与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制度办法；负责所监

管企业的清产核资、产权界定、产权登记、资产评估、资产统计分析等基础性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蔡甸区财政局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蔡甸区财政局本级决算和七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蔡甸区财政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武汉市蔡甸区财政局(本级)
- 2、武汉市蔡甸区财政局非税收入管理分局
- 3、武汉市蔡甸区国库收付中心（武汉市蔡甸区行政事业单位会计核算中心）
- 4、武汉市蔡甸区预算编审中心
- 5、武汉市蔡甸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 6、武汉市蔡甸区财政局信息中心
- 7、武汉市蔡甸区财政绩效评价中心
- 8、武汉市蔡甸区国有资产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财政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027.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3,292.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225.3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73.1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44.8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28.37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9.8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40.3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4,252.83	本年支出合计	57	4,098.6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94.9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49.15
总计	30	4,347.78	总计	60	4,347.78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财政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252.83	4,027.45					225.3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46.34	3,220.96					225.38
20106			财政事务	3,432.34	3,206.96					225.38
2010601			行政运行	2,121.45	2,121.45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55.74	1,030.36					225.38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16.00	16.00					
2010650			事业运行	17.21	17.21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21.94	21.94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00	14.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00	1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3.14	373.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0.16	370.1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03	6.0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0.05	100.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1.62	221.6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46	42.4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8	2.9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8	2.9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4.89	144.8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4.89	144.8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4.26	144.2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63	0.63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8.37	28.37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28.37	28.37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28.37	28.37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9.80	19.8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9.80	19.8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9.80	19.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0.30	240.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0.30	240.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9.25	199.25					
2210202			提租补贴	41.05	41.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财政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098.64	2,829.00	1,269.6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92.15	2,115.76	1,176.39			
20106			财政事务	3,278.15	2,115.76	1,162.39			
2010601			行政运行	2,121.45	2,082.55	38.9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01.55		1,101.55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16.00	16.00				
2010650			事业运行	17.21	17.21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21.94		21.94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00		14.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00		1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3.14	328.68	44.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0.16	325.70	44.4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03		6.0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0.05	100.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1.62	221.6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46	4.03	38.4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8	2.9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8	2.9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4.89	144.26	0.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4.89	144.26	0.6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4.26	144.2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63		0.63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8.37		28.37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28.37		28.37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28.37		28.37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9.80		19.8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9.80		19.8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9.80		19.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0.30	240.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0.30	240.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9.25	199.25				
2210202			提租补贴	41.05	41.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财政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027.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220.96	3,220.9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73.14	373.1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44.88	144.8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28.37	28.37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9.80	19.8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40.30	240.3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027.45	本年支出合计	59	4,027.45	4,027.4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027.45	总计	64	4,027.45	4,027.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财政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4,027.45	2,829.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20.96	2,115.76
20106			财政事务		3,206.96	2,115.76
2010601			行政运行		2,121.45	2,082.55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30.36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16.00	16.00
2010650			事业运行		17.21	17.21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21.94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3.14	328.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0.16	325.7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0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0.05	100.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1.62	221.6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46	4.0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8	2.9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8	2.9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4.89	144.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4.89	144.2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4.26	144.2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63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8.37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28.37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28.37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9.8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9.8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9.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0.30	240.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0.30	240.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9.25	199.25	
2210202	提租补贴	41.05	41.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财政局（汇总）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52.0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0.29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	基本工资	399.14	3020	办公费	10.76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3010	津贴补贴	340.38	3020	印刷费	0.86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3010	奖金	883.22	3020	咨询费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	伙食补助费		3020	手续费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3010	绩效工资	74.94	3020	水费	2.35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221.62	3020	电费	21.14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110.02	3020	邮电费	7.83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2.36	3020	取暖费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4.26	3020	物业管理费	3.13			
30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41	3021	差旅费	39.15			
3011	住房公积金	199.25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	医疗费		3021	维修（护）费	3.92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6	3021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6.66	3021	会议费	2.70			
3030	离休费		3021	培训费	11.91			
3030	退休费	133.68	3021	公务接待费				
3030	退职（役）费		3021	专用材料费				
3030	抚恤金	2.98	3022	被装购置费				
3030	生活补助		3022	专用燃料费				
3030	救济费		3022	劳务费				
3030	医疗费补助		3022	委托业务费	16.00			
3030	助学金		3022	工会经费	17.28			
3030	奖励金		3022	福利费	21.67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57.73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86			
人员经费合计		2,588.71	公用经费合计					240.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财政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财政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财政局（汇总）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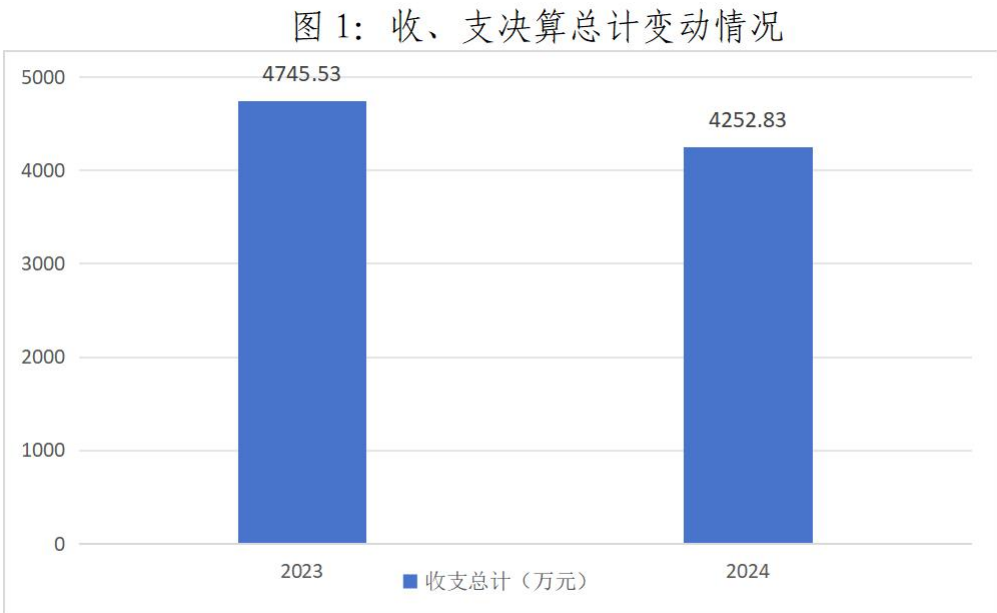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 4252.8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492.7 万元，减少 11.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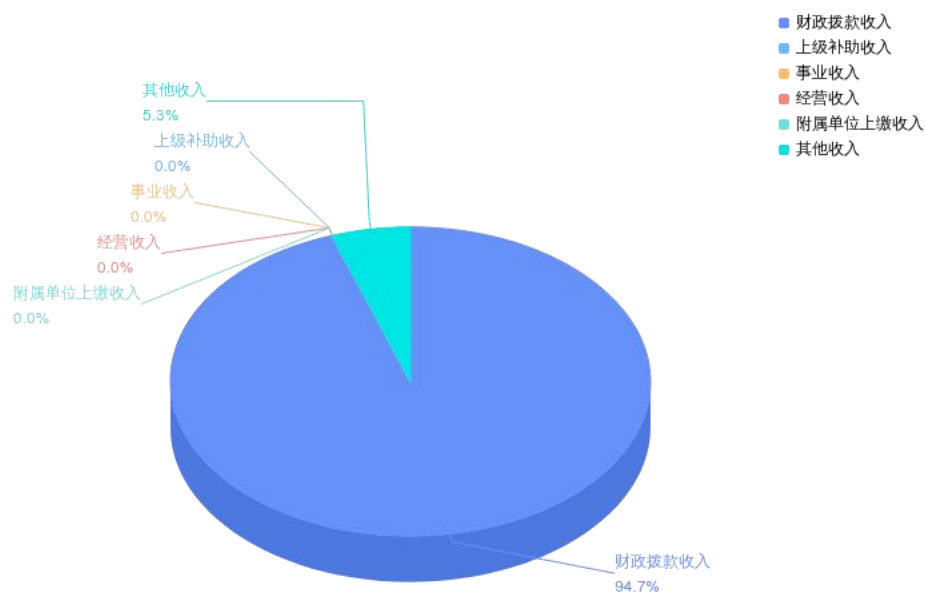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4252.8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492.7 万元，减少 11.59%。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027.45 万元，占本年收入 94.7%；其他收入 225.38 万元，占本年收入 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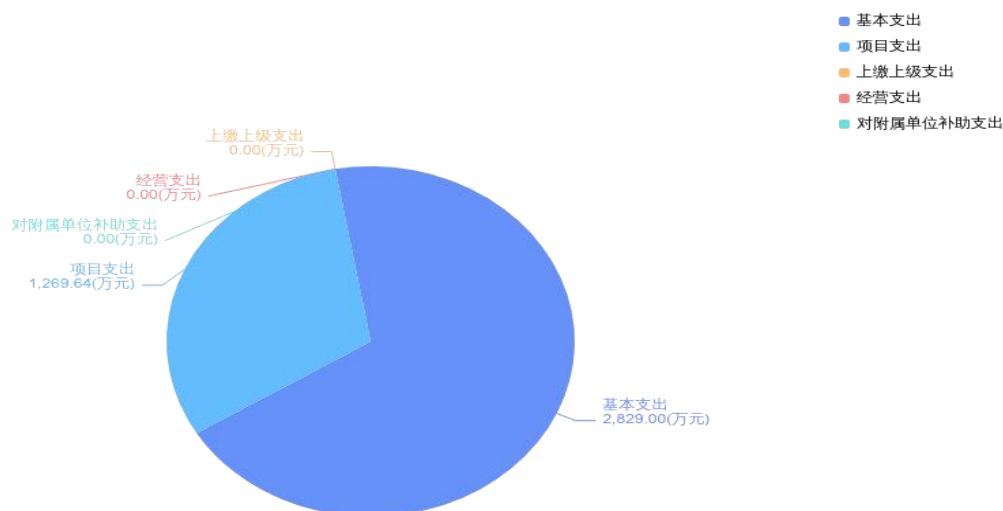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4098.6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626.08 万元，减少 15.28%。其中：基本支出 2829.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69.0%；项目支出 1269.64 万元，占本年支出 31.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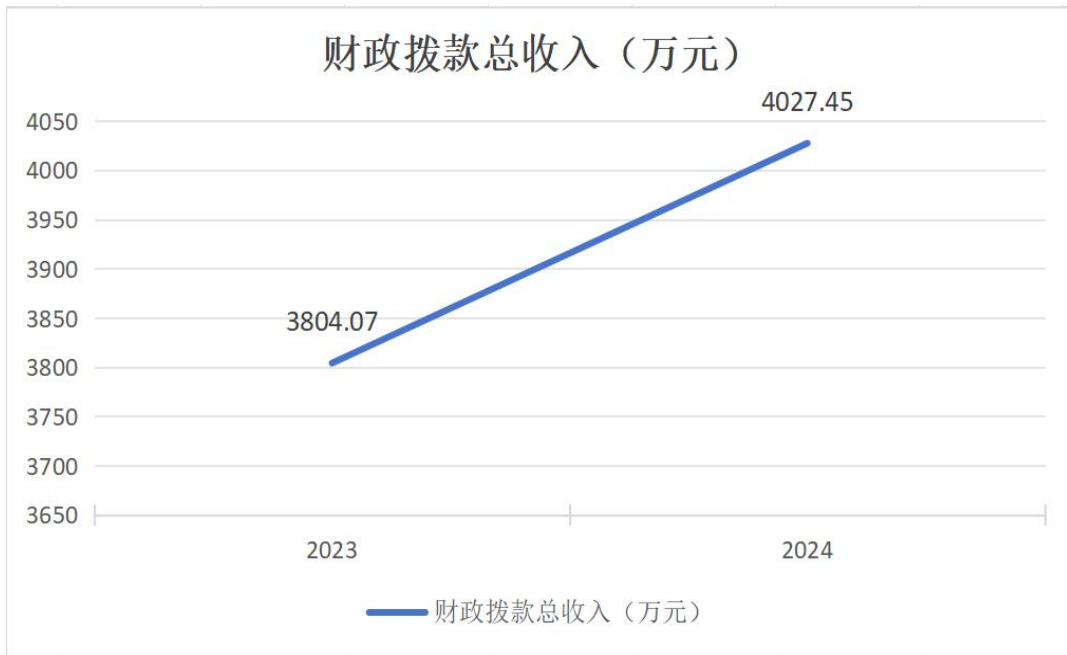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 4252.8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492.7 万元，减少 11.59%。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027.45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223.3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持平。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027.4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3%。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23.38 万元，增长 5.55%。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027.4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3220.96 万元，占 79.97%。
-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373.14 万元，占 9.25%。
- 3.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44.89 万元，占 3.60%。
- 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支出 28.37 万元，占 0.70%。
- 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支出 19.80 万元，占 0.49%。
- 6.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240.30 万元，占 5.9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286.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27.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2.5%。其中：基本支出 2829.00 万元，项目支出 1198.46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金财工程 240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网络运行；财政专项业务经费 280 万元，主要用于财政专享业务培训及建设和管理；财政机关运维经费 178.46 万元，主要用于财政机关运行；政府投资项目评审经费 500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政府投资项目决算评审。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具体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2809.56万元，支出决算为2121.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5.51%。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477万元，支出决算为1030.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1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829.0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588.7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

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240.2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4 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财政局（汇总）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40.29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29.17 万元，增长 13.8%。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武汉市蔡甸区财政局（汇总）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88.0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6.6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51.3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88.02万元，

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88.02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6.23%，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3.77%。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武汉市蔡甸区财政局（汇总）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4个，资金1030.3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216%。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绩效评价工作组在搜集准备了有关资料，对所有资料进行核实、验证。通过实地调研、集中座谈、随机抽样等方式，对被评价项目的相关资料信息进行收集、整理、分析，以评价该项目在项目决策、项目管理上是否依法依规，在项目绩效方面是否高效可持续。

一是收集了项目投入、管理、产出及效果相关资料；二

是通过与项目实施人员、财务人员进行面访座谈，介绍取得的成果和存在的问题，针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探讨，并给出相关建议；三是查阅账本、凭证，包括单位的总账、明细账及辅助账等进行核查，对项目的资金来源及去向进行分类整理。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 4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1030.36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次项目绩效评价为“良好”。本项目管理有效，社会效益明显，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项目实施有相应的资金保障、人员保障和制度保障，项目建设能够形成可持续的影响，并根据《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武财绩〔2021〕546 号)的要求，公开《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财政局整体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4 个一级项目。

1、金财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5.31 万元，执行数为 104.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61%，与上年执行支出同比节约 19.44%。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 68 个单位电路通信服务、25 家区直所属二级单位光纤 VPDN 宽带线路接入服务；二是保障财政专网的平稳运行，按计划每月维护巡检共计 12 次，推进局机关内网电脑 IP 固定，完

成局机关内网电脑一机一号，非许可无法连接内网，下一步将推行到全区预算单位。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金财工程运行涉及财政、网络、硬件、软件技术专业，相关综合领域人员配备不够，技术运维服务等项目支出运行专业化程度高，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的专业化建设有待提高，绩效评价质量有待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今后在金财工程项目预算编制与执行中，进一步建立健全项目整体支出绩效管理的制度及相关配套措施，结合项目实际，规范完善项目资金支出管理。对于金财工程已建成项目的运行维护、技术服务、系统升级及网络专线租用等经费的支出，严格按照批准的项目规模申请经费，按照项目资金管理的相关要求，规范项目支出。建立专账，实行专款专用，加强对资金使用情况的管理与检查，提升资金使用效益。对实行政府采购的项目，严格按照采购程序开展政府采购。加大金财工程项目支出统筹力度。

2024 年度金财工程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度蔡甸区财政局金财工程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财政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资金来源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一般预算内拨款		105.31 万元		104.45 万元		99.18%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财政专网平台电路通信服务	68 个单位电路通信服务、25 家区直所属二级单位光纤 VPDN 宽带线路接入服务			68 个单位电路通信服务、25 家区直所属二级单位光纤 VPDN 宽带线路接入服务		
			局机关办公使用互联网	120M 互联网专线			业务开通速率上行 120M、下行 120M		
			中心机房设备延保及网络优化	每月对中心机房 16 台（套）服务器、16 台网络设备等硬件设备进行巡检，实行全年网络故障响应式服务，优化网络服务			全年开展服务器、网络设备等硬件设备日常维护巡检 12 次，及时处理故障维修硬件设备 10 次，保障硬件设备安全高效运行		
			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数据库集群、中间件集群和数据库异地备份系统技术维护服务	每月 1 次巡检服务，提供年度系统安装部署、定期巡检、故障诊断、性能优化、7*24 小时电话远程支持技术服务			开展 ORACLE 数据库集群、中间件集群及异地备份系统技术巡检服务 12 次，保障数据安全		
			财政业务网络系统运行技术维护	开展日常维护服务项目 29 个，每半年巡检 1 次，做好区财政局网络设施设备、终端设备技术维护、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上线运行技术联调服务、各上线预算单位财政业务网络系统运行技术维护、财政业务专网安全和优化等技术维护服务			保障财政业务专网、互联网、协同办公网正常运行		
			全区财政业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	17 个			金财政工程财政业务专网平台运行业务系统 11 个（上线运行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功能模块 9 个）、接入互联网的业务系统 4 个，接入区政务外网的业务系统 2 个（蔡甸区财源信息共享平台、政府投资项目绩效综合评价平台）		
			更换 UPS 整流板、浪涌保护板	1 个			1 个		
	质量指标	财政身份认证与授权管理系统国产密码算法升级	保障财政业务系统安全			配置支持国际通用和国密双算法密码机、证书综合管理系统（区县版）及实施			
		中心机房设备延保及网络优化故障响应服务	7*24 小时故障响应服务，4 小时到达故障现场，2 小时内恢复故障			7*24 小时故障响应服务，4 小时内到达故障现场，2 小时内恢复故障			
		财政业务网络系统运行技术维护故障响应服务	7*24 小时故障响应服务 2 小时内到达故障现场，2 小时内解决，更换硬件 3 日内完成			7*24 小时故障响应服务 2 小时内到达故障现场，2 小时内解决，更换硬件 3 日内完成			
		互联网专线网	带宽 150M			带宽 150M			

			络宽带升级			
		时效指标	系统故障修复反应时间	< 48 小时	< 48 小时	
			系统安全运行时间	全年	全年无障碍，安全运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集约节约使用金财工程项目资金	加强和规范金财工程项目资金使用管理，推进财政业务网络和信息资源高效使用。	严格规范金财工程项目支出管理，全面强化预算约束，提高金财工程项目资金使用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办理便捷程度	便捷	业务办理便利，快捷	
			部门账务处理效率	显著提高	顺利完成年度账务处理	
			财政业务专网系统覆盖面	全区各预算单位	实现全区预算单位全覆盖	
		可持续影响指标	金财工程维护机制	健全	保证金财工程各模块维护，安全运行	
			财政信息化建设	逐步完善	推进了全区财政信息化建设，为服务财政管理改革提供了有力的信息支撑和技术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线单位满意率	97%以上	上线单位反馈服务较好，未提出投诉，服务对象满意度为 100%。	

2、财政局投资评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63.97 万元，执行数为 263.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概况：1、负责组织区政府投资项目竣工财务决算等评审工作。共受理政府投资竣工项目财务决算评审项目 160 个，送审金额 210200.95 万元，累计审结项目 158 个，送审金额 200484.70 万元，审定投资 198515.46 万元，审减 1969.25 万元，审减率 0.98%。2、加强评审工作内部管理，规范投资评审工作流程，以制度提高评审质量，以制度约束评审人员，确保评审工作做到有法可依，步入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轨道。3、负责政府投资项目评审的协调工作，紧紧围绕财政中心工作，主动加强与各科室、单位和第三方中介机构的协调配合，对每一个评审项目全程跟踪监督，明确职责，确保准确快速高效地完成项目评审。4、委托具有资质的中介机构对政府投资项目财务决算进行审计，对中介机构会计师事务所评审工作进行监督管理。

专项(项目)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财政局投资评审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财政局		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财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63.97	263.97		100%
		其中: 预算内资金	263.97	263.97		100%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包括结转结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蔡甸区政府投资项目评审及验收率	100%	100%	
		经济效益指标	政府投资项目预算控制达成率	100%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95%	
	效益指标	数量指标	蔡甸区政府投资项目评审及验收率	100%	100%	
		经济效益指标	政府投资项目预算控制达成率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财政财务监管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强化财政监管	100%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95%	
说明		无				

3、财政局财政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30 万元，执行数为 2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项目管理有效，社会效益明显，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项目实施有相应的资金保障、人员保障和制度保障，项目建设能够形成可持续的影响。

专项（项目）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财政局专项业务经费目标自评表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财政局		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财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30	230		100.00%
			其中：预算内资金	230	230		100.00%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包括结转结余）				
	一级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本年度内会计资格职称考试管理顺利完成、组织实施财政系统培训		3次	3次	
		质量指标	局机关局域网及网站建设和管理		良好	良好	
		时效指标	政府采购信息化建设、财源建设		积极推进	积极推进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0%	99.59%	成本控制较好
	满意度	社会效益指标	对财政管理工作的影响		有效地保障财政各项工作顺利运行	有效地保障财政各项工作顺利运行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以上	95%	
说明		无					

4、财政局运维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47 万元，执行数为 2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2024 年我局根据绩效管理目标任务的要求，推进 2024 年基层财政所硬件改造、档案、文明、党建建设完成。推进财政支农资金整合统筹使用，落实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各项指标，进一步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建立规范化的标准、档案、文明、党建等管理制度，2024 年省市区级规范化财政所标准、档案、文明、党建检查合格，专项资金检查合格。2024 年项目绩效目标基本完成，部分绩效目标数量实现了超额完成。

专项(项目)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财政局运维经费绩效目标自评表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财政局	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财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47	247	100%
			其中:预算内资金	247	247	100%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包括结转结余)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 和改进措施
绩效 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基层财政所硬件改造、档案、文明、党建建设、推进财政支农资金整合统筹使用,落实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各项指标,进一步完善社会保障体系。	完成	完成	
		质量 指标	符合省市区级规范化财政所标准、档案、文明、党建检查合格,专项资金检查合格。	考核合格	考核合格	
		成本 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100%	100%	
		社会效益 指标	对财政工作的影响	规范、强化财政工作	规范、强化财政工作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以上	95%	
说明		无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按照绩效评价规范要求,绩效评价工作组在搜集准备了有关资料,对所有资料进行核实、验证。通过实地调研、集中座谈、随机抽样等方式,对被评价项目的相关资料信息进行收集、整理、分析,以评价该项目在项目决策、项目管理上是否依法依规,在项目绩效方面是否高效可持续。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今年以来，区财政局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为动力，按照适度加力、提质增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求，深入开展“四大比拼”、大力实施“十大工程”，以大财政体系建设为统领，加强财政金融投资统筹联动，集中财力保“三保”、保重点、防风险，持续深化财政管理改革，聚力增效推进转型发展，着力构建新的高质量发展动力循环机制，为奋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蔡甸实践提供坚实有力财政支撑。2024 年，全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47.18** 亿元，为政府年度目标 **41.72** 亿元的 **113.1%**，比上年同期 **38.1** 亿元增加 **9.08** 亿元，同比增长 **23.8%**，增幅位居全市第二。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8.36** 亿元，同比增长 **14.2%**。

2024 年，政策性农业保险综合绩效评价获评全省优秀、全市第一。财政总决算、乡村全面振兴、美丽乡村建设、农村公益事业、财政金融、国际财经合作等 **6** 项工作荣获全省表扬，部门决算、预算执行管理、政府财务报告、转移支付监控、清理盘活国有“三资”、财政经济建设、行政政法、产业发展、科教文工作、债务管理、土地出让收入、非税收入管理等 **13** 项工作受到全市表扬感谢。国家级美丽乡村重点县建设、大财政体系建设等工作经验成效在《中国财经报》《财政与发展》等媒体宣传推介。区财政局荣获全市“五一”劳动奖，连续 **6** 年获评全区绩效考评立功单位，局领导班子获评全区优秀。过去的一年，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一、聚焦重点任务强财源，大财政建设成势见效

深入推进大财政体系建设“全套试点”，加强财政金融投资统筹联动，高效清理盘活国有“三资”，盘活行政事业性资产 **39.5** 亿元，实现区属国有企业资产出租收入 **5877** 万元。加快推动“分散变集中，资源变资产，资产变资本”，区产投公司承接盘活行政事业单位经营性资产 **12.6** 亿元；区城投集团承接盘活中法投公司资产，获得融资授信 **3.5** 亿元；区文旅公司承接盘活生态集团资产，获得融资授信 **2.25** 亿元。深化国资国企功能性改革，推进区属国企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做大做强国有资本规模。政府投资项目综合绩效评价提质增效，目录库、储备库、实施库“三库”流转规范有序，实行多部门“单一窗口”管理和项目审批“红黄绿”灯预警管理，投资效率、效益、效能切实提升。

二、加快转型发展增动能，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

投入资金 **1.09** 亿元，支持企业科技创新、智能化改造等，推进产业转型发展。发放融资应急转贷资金 **1.17** 亿元、创业担保贷款 **6054** 万元，强化融资助企纾困扶持，增强转型发展动能。持续深化减税降费，新增减、免、缓、退税 **4.32** 亿元、惠及企业 **3** 万余户次，助力企业降本增效，力促加快转型发展。推进城乡融合、乡村转型发展。投入乡村振兴衔接资金 **2.62** 亿元，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投入资金 **7496** 万元，支持国家级美丽乡村重点县和美丽乡村试点示范建设。加强粮食安全保障，投入资金 **1765** 万元，支持粮食储备、流通等政策落实；投入资金 **4804** 万元，用于发放水稻种植、耕地地力保护等惠农政策补贴。投入资金 **1.15** 亿元，

支持新建高标准农田、农业水利设施等项目建设，促进农业发展转型。支持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投入资金 **2.77** 亿元，支持沉湖国际小镇建设、湿地保护、垃圾处理、污水治理等生态环保项目，推动发展方式绿色低碳转型。

三、加力兜牢底线惠民生，民生保障扎实有力

落实落细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和非必需支出。兜牢兜实“三保”底线，全区“三保”支出完成 **35.34** 亿元。投入资金 **9.25** 亿元，用于改善办学条件、引进优质教育资源、落实学生资助政策等，推进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投入资金 **5100** 万元，支持重点群体就业，提升就业服务能力。健全完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投入资金 **5.88** 亿元，用于落实机关事业单位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政策，稳步提高保障水平。投入资金 **1.3** 亿元，用于落实各类社会救助政策。投入资金 **1.63** 亿元，支持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完善医疗卫生应急服务管理体系，提高医疗卫生公共服务水平。投入资金 **7688** 万元，用于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投入资金 **3822** 万元，支持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文化惠民、打造旅游品牌等项目，推动文化旅游融合发展。投入资金 **2.1** 亿元，支持城乡公路建设改造、公交一体化运营、汉蔡高速免费通行等，推进交通惠民。

四、加大化债力度防风险，财政运行风险有效防控

健全完善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工作机制，落实落细化债方案，压实化债主体责任，分类推进债务化解，坚决遏制增量，稳妥化解存量，有力有效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加强债券资金“借用管还”全流程管理，按期偿还到期债务

24.97 亿元。积极落实一揽子增量财政政策，全力争取政策支持，有效化解存量隐性债务，原区属生态集团、经开投集团实现隐性债清零。严格落实清理消化财政暂付款审计整改要求，制定实施方案，核定消化目标，压实主体责任，通过清理盘活国有“三资”、政府性基金、收回预拨经费等多种渠道，按计划完成本年度消化目标任务，有效防范化解财政运行风险。

五、加效财政改革强管理，财政治理效能持续提升

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坚持收支平衡原则，运用零基预算方法，实行预算支出分档分级管理，优先足额保障“三保”支出，重点保障刚性支出。强化预算项目评审。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推动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支出调整有机衔接，项目预算压减 **4.46** 亿元。扎实开展预算执行监督专项行动，促进财政资金规范高效使用。深入推进政府采购管理改革，全面推行采购专员制度，创新政府采购投诉质证会审与争议调解机制，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深化国资国企功能性改革，推进区属国企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提升国有企业市场运营能力。加强国有资产监管，依法依规提请区人大常委会审议 **2023** 年度企业国有资产、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情况专项报告。强化财会监督，构建财政大监督格局，大力开展综合财政财务检查、财经纪律重点问题专项整治，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健全完善预决算等财政信息公开长效机制，主动接受监督。

六、加深党建引领牢根基，始终坚持党的全面领导

压紧压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严格落实从严治党主

体责任清单，严格对标对表“九个以”的实践要求，持续推进财政系统党的“六大纪律”建设，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深入推进党纪学习教育，开展专题读书班活动，通过党委中心组集中学习、交流研讨、专题党课、警示教育等多种形式，增强党纪学习教育实效。深化“一下三民”实践活动，着力解决基层群众反映的急难愁盼问题。集中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腐败问题，开展全区农村集体“三资”监管、国企领域安全生产隐患排查等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切实维护群众利益。加强支部规范化、标准化建设，严格组织生活。科学选人用人，不断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深化国有企事业单位改革，落实“八街一乡”共 9 个财政所属地管理，全面推进国资国企功能性改革。开展违规收送礼品礼金问题专项整治，组织财政干部认真自查、签订承诺书，杜绝违规行为。积极开展“两优一先”推荐评选活动，在全区选树财政部门的一名优秀党员、一个先进基层党组织。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	------	---------	------

1	资产盘活	全面清理全区国有“三资”，加快资产盘活进度， 推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100%
2	建立健全乡村振兴	支持国家级美丽乡村重点县、省市级和美丽乡村示范点示范，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	100%
3	兜牢兜实“三保”底线	有效保障各预算单位正常运转支出到位，切实保障基本民生支出到位，落实就业和社会保障政策	100%
4	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加快推进	预算绩效管理改革提质增效，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基本形成，绩效自评全面展开	100%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

(参考《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一)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

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武汉市蔡甸区财政局专项业务经费项目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一、项目绩效自评表

专项（项目）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财政局专项业务经费目标自评表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财政局		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财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30	230		100.00%
			其中：预算内资金	230	230		100.00%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包括结转结余）				
	一级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本年度内会计资格职称考试管理顺利完成、组织实施财政系统培训		3次	3次	
		质量指标	局机关局域网及网站建设和管理		良好	良好	
		时效指标	政府采购信息化建设、财源建设		积极推进	积极推进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0%	99.59%	成本控制较好
		社会效益指标	对财政管理工作的影响		有效地保障财政各项工作顺利运行	有效地保障财政各项工作顺利运行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以上	95%	
说明		无					

武汉市蔡甸区财政局运维经费绩效目标报告

(2024) 年度

一、项目绩效自评表

专项（项目）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财政局运维经费绩效目标自评表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财政局		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财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 数（A）	全年执行 数（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247	247		100%
			其中：预算内资金	247	247		100%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包括结转结 余)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 成值	未完成原 因和改进 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基层财政所硬件改造、档案、文明、 党建建设、推进财政支农资金整合 统筹使用，落实精准扶贫精准脱贫 各项指标，进一步完善社会保障体 系。		完成	完成	

		质量 指标	符合省市区级规范化财政所标准、 档案、文明、党建检查合格，专项 资金检查合格。	考核合格	考核合 格	
		成本 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100%	100%	
		社会 效益 指标	对财政工作的影响	规范、强化 财政工作	规范、强 化财政 工作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以上	95%	
说明		无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4 年 11 月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财政局					
填报人	郑利珍		联系电话	02769845680		
部门总体收支情况	总体收支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3 年	2024 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3539.46	92.19%	3850.67	3286.56
		其他资金	300	7.81%	80	120
		合计	3839.46	100%	3930.67	3406.56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3389.46	82%	2822.67	2809.56
		项目支出	450	18%	1108	597
		合计	3839.46	100%	3930.67	3406.56
部门职能概述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区有关财税方面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制定和执行全区财政、财务、会计管理规章制度；监督执行《企业财务通则》、《企业会计准则》、《事业单位财务规则》、《行政单位财务规则》。 2、拟定全区财政、税收的发展规划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拟定和执行区与街乡镇、工业园区财政与企业的分配政策，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政政策。 3、承担区级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的责任。负责编制年度区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全区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区级预算及其执行情况，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区级调整预算和区级决算；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负责审核批复区直部门 单位 的年度预决算；完善转移支付制度。 4、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按规定监管市场，管理资金。 5、组织制定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管理制度，指导和监督区级国库业务，按规定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负责制定全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法，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负责制定全区财政信息化建设规划，指导全区财政信息化建设工作。 6、会同税务部门贯彻执行税收政策。根据预算安排，确定财政收入计划并组织实施；按照有关政策、法规的授权，协调和办理税收退税等事项。 7、负责管理和监督区级财政支出。负责管理和监督区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					

	出、区级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参与拟定区级建设投资的有关政策；负责有关政策性补贴和专项储备资金的财政管理工作；负责农业综合开发管理工作。						
	8、参与全区社会保障规章、政策和改革方案的研究制定。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区级财政社会保障和就业及医疗卫生支出，监督社会保障资金的使用；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社会保障资金 基金 财务管理制度和管理办法。						
	9、拟定和执行地方政府债务的制度，统一管理地方政府债务；按规定负责地方债券使用、管理和监督。						
	10、负责管理全区的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执行国家惠计法律、法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按规定指导和监督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指导和管理社会审计；承担全区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工作；按规定承担全区会计专业技术资格管理工作。						
	11、监督检查财税法律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建议。						
年度工作任务	1.提高财源建设质量稳增长，大力推动经济恢复发展。 2.加强财政资源统筹保重点，加快推进构建高质量发展布局。 3.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求实效，增强财政可持续运行保障。 4.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惠民生，切实增进改善民生福祉。 5.深化财政管理改革提效能，不断提升财政治理水平。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 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财政专项业务经费	230 万元	230 万元	主要用于财政政务管理及各种专项会议			
	财政局机关运维经费	220 万元	220 万元	主要用于保证机关运行畅通			
年度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 实现值
				前年	上年		
		数量指标	财政专项 业务开展 率	100%	100%	100%	
		数量指标	财政局机 关运行项 目开展率	100%	100%	1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政府投资 项目预算 控制达成 率	100%	100%	100%	

		经济效益	财政专项 业务完成 率	100%	100%	100%	
		经济效益	财政局机 关运行项 目完成率	100%	100%	100%	
		满意度	财政专项 业务满意 度	95%	95%	95%	
		满意度	财政局机 关运行项 目满意度	95%	95%	95%	